提多书读经讲义

提多书概论

一. 受书人与写作时间

圣经中提及提多的名字共有十三节经文(林后2:13;7:6,13-15[四次];林后8:6,16,23;12:18[二次];加2:1,3;提后 4:10:多1:4)。这名字的意思即**「号角** |。

他和提摩太同样是保罗得力的助手,被称为保罗属灵的「真儿子」(多1:4),我们无法从使徒行传中得知兄弟提多什么时候开始与保罗同工;但林后2:12-13的话:「我从前为基督的福音到了特罗亚,主也给我开了门。那时因为没有遇见兄弟提多,我心里不安,便辞别那里的人往马其顿去了」。给我们一些资料,可推断提多与保罗同工,必然在徒20:1-2之前,因那时提多已经奉保罗之命去访问哥林多教会(参哥林多后书讲义之概论,及2:12-13注解)。可见必然已经跟从保罗一些时日了;但究竟在什么时候开始跟保罗同工,使徒行传中没有提到。

圣经中提及提多的名字共达十五次之多,其中哥林多后书便占了十一次,似乎显示提多和哥林多教会有较深切的关系。哥林多教会是叫保罗「**头痛**」的教会,但提多代表保罗到那里去的使命是相当成功的(见林后7:6-7;8:16)。保罗从罗马狱中得释放以后,路经革哩底,在那里开始了好些工作,却把提多留在那里善后。而「**革哩底人常说谎话,乃是恶兽,又馋又懒」**(多1:12);看来提多所肩负的责任,都是比较难以应付的工作。

二. 本书与提摩太前书的比较

本书与提摩太前书十分相似,可称为提摩太前书的精本;就如加拉太书被称为罗马书之简本那样。全 书主要内容是指导提多如何设立长老,如何按真理善待教会中各等样的人,其与提摩太前书相似的论 题可举例如下:

- 1. 称神为救主或称救主为神(1:3,4;2:10,13;注意圣经之小字;3:4比较提前1:1;2:3;4:10)。
- 2. 论设立长老之资格(1:5-9比较提前3:1-7)。
- 3. 论虚空荒渺的话语与家谱的辩论(1:10,14;3:9比较提前1:4,6;4:7;6:20)。
- 4. 论食物之洁净与污秽(1:15比较提前4:3-5)。
- 5. 论如何劝勉男如老少各等信徒(2:1-10比较提前5:1-16)

本书与提摩太前书比较显著不同之处有二:

- 1. 本书指导提多要**「严严的责备」**那些听从异端教训的人(参见多1:12-14;参阅2:15;3:10),但在提摩 太前书中没有这么严厉(参提前1:4-11;4:7;6:3-6,20)。
- 2. 本书虽然只有两节经文提及圣灵(3:5-6),但所论的关乎信徒重生时获得圣灵更新之真理,是其他

书信所未提及的,成为本书的特色。

本书与提摩太前书大概是同时写的。它的写作时间必然早于提摩太后书,是可以肯定的;因3:12,保罗嘱咐提多要赶紧往尼哥波立去与他相会。当时保罗当然还未到尼哥波立。后来他们会合之后,一同离开尼哥波立准备往以弗所去,途中保罗再次被捕送回罗马狱中,而提摩太后书是保罗第二次在罗马入狱之后写的。所以提多书之写作,必然早过提摩太后书,乃是无可置疑的。

三.全书分析

第一段 引言(1:1-4)

- 一. 发书人(1:1-3)
 - 1. 其信心(1:1)
 - 2. 其知识(1:1下)
 - 3. 其盼望(1:2)
 - 4. 其受托(1:3)
- 二. 受书人(1:4)
- 第二段 长老的设立(1:5-9)
- 一.设立长老的吩咐(1:5)
- 二. 长老的家庭(1:6)
- 三. 长老的性格与品德(1:7-8)
- 四. 长老的真理造诣(1:9)
- 第三段 认识假传道的危险(1:10-16)
- 一. 不服约束说虚空话(1:10)
- 二. 错误的教导(1:11)
- 三. 如何教导革哩底信徒(1:12-14)
 - 1. 认识革哩底人的性格(1:12)
 - 2. 要严严责备使他们在真道上纯全(1:13)
 - 3. 要使信徒知道拒绝异端(1:14)
- 四. 天良的污秽与悖逆(1:15-16)

第四段 如何传讲纯正道理(2:1-15)

- 一. 如何教导老年人(2:1-5)
 - 1. 纯正的道(2:1)
 - 2. 老年人(2:2)
 - 3. 老年妇人(2:3)
 - 4. 老妇与少妇(2:4-5)
- 二. 如何劝导少年人(2:6-8)
 - 1. 少年人应有的品德(2:6-7)
 - 2. 提多应有的榜样(2:8)

- 三. 如何劝导作仆人的(2:9-10)
- 四. 如何劝导众人(2:11-15)
 - 1. 应指明神救人的目的(2:11-12)
 - 2. 应等候基督的显现(2:13-14)
 - 3. 小结: 应善用属灵的权柄(2:15)

第五段 信徒应有的品行(3:1-11)

- 一. 奉公守法(3:1)
- 二. 柔和待人(3:2)
- 三. 圣灵的更新(3:3-7)
 - 1. 重生之前的景况(3:3)
 - 2. 神恩慈显明的时候(3:4)
 - 3. 重生的洗(3:5-6)
 - 4. 永生的盼望(3:7)
- 四. 留心作美事(3:8)
- 五. 远离背道者(3:9-11)
 - 1. 要远离的事(3:9)
 - 2. 要远离的人(3:10-11)

第六段 最后的嘱咐(3:12-15)

- 一・ 速到尼波哥立(3:12)
 - 二. 为亚波罗送行(3:13-14)
 - 三. 问安与祝祷(3:15)
- 陈终道《新约书信读经讲义》

提多书第一章

第一段 引言(1:1-4)

一.发书人(1:1-3)

在保罗书信中,从来没有一封信像本书这样,在开端的自称中便用了这么多的话自荐。在此保罗自称为「神的仆人」和「耶稣基督的使徒」,这是他书信中一贯通用的自称。「神的仆人」是普通的身份,「耶稣基督的使徒」是他特殊的身份;奴仆只不过侍候主人,使徒却代表主人。保罗在蒙召之后,就作了神的仆人,和其他的教师、先知,一同在安提阿教会中忠心事奉神,且从安提阿教会受圣灵差遣之后,就被称为使徒(徒13:1-3.8)。

从没有人毁谤保罗不是**「神的仆人」**,但对保罗是否为耶稣基督的使徒,却有教会说毁谤的话(林前 9:1-3);可是使徒行传中明明称保罗为**「使徒」**(徒13:8;14:4-6,14),且按保罗的灵性、恩赐、工作的经 历而言,亦无不证明他确是一位使徒。他亲眼见过主(参徒9:1-6;林前15:8),忠心作过主复活的见证(徒1:22比较徒24:14-15;16:8-23;林前15:17-22),在工作中「用百般的忍耐,借着神迹奇事异能,显出使徒的凭据来」(林后12:12)。写的书信也是其他使徒承认具有圣经之权威的(彼后3:15-16),所传的道更是真理的标准,是出于神的启示和托付(加1:12;弗3:2-5;帖前2:3-4),是不容更改(加1:8-9),绝非人的教训可比的。

但对提多来说,他既是保罗亲密的助手,是他的**「真儿子」**,为什么保罗要提到他的使徒职份呢?这和 提摩太前后书理由一样,因为这封信中所论的事并非私事,乃是关乎治理教会和设立教会职员的事, 所以保罗理当用使徒的权威来说话。

紧跟着他的自称之后,保罗用很长的解释,说明他如何领受神的托付,尽使徒的职份。

1. 其信心(1:1上)

1上 「**凭着神选民的信心**」,「**选民**」在旧约,当然是指以色列民说的(诗105:43;106:5;赛43:20;65:9,15,22)。 在新约圣经中,虽然信徒也是蒙神拣选的百姓,但「**选民**」一词仍多半用于以色列人(太24:22,24;留意 太24:31;可13:20,22;留意可13:27;提后2:10);亦有一处明显是指着信徒说的,即西3:12;路18:7的「**选民**」 相同,可能通指以色列人及信徒。实际上,旧约选民所信的,与新约选民所信的相同,旧约选民的信心集中于那将要来临,使万族得福的「**子孙**」——基督——身上(加3:16);新约选民之信心亦系集中在基督身上。旧约信徒因信,盼望一个更美天上之家乡(来11:13-17);新约信徒因信,也盼望天上的家乡。所以所谓「**凭着神选民之信心**」,就是凭古今信徒所共有之信心的意思。

2. 其知识(1:1下)

1下 「与敬虔真理的知识」,「敬虔」是教牧书信中所常用的字(提前2:2;3:16;4:7-8;6:3,5,6,11;提后2:16;3:5,12;多1:1;2:12)。「真理的知识」不是普通世俗的知识,乃是神所启示有关其救赎的计划、旨意,以及生命之道的各种知识。这等知识虽然远超过今世的理学,人间的哲学(西2:8),但若没有敬虔的信心与这些知识调和,就只能叫人自高自大(林前8:1)。保罗不但通达真理的知识,而且有敬虔的信心与经历。

3. 其盼望(1:2)

2 「**盼望那无谎言的神,在万古之先所应许的永生**」。神所赐的永生之恩,是祂在万古之先预定的美意。既经「**万古**」之时间的考验而终于实现,足证神实在是信实,无谎言之神。保罗对这位神的信心,绝非贸然盲从的信赖;乃是根据自古以来,神众选民所共信共知之真理知识。总之,保罗肩负使徒之职份,是具有坚定的信心、敬虔的知识、与确实之盼望的。

4. 其受托(1:3)

- 3 从第1节下半至本节,都是叙述保罗怎样从神领受托付、传扬福音;除了以上的叙述之外,本节 说明之层次如下:
 - 1. 神在万古之先所应许的永生之奥旨,「**到了日期**」才显明出来;即按照神所预定之时间、步骤,显明出来。(参考加3:23-25;来9:10;西1:27;弗3:4-6)
 - 2. 神救赎的真道,是要藉祂所用的人和传扬的工夫显明出来的;换言之,神不但按其旨意,完成了救赎之恩,也差遣祂的仆人,把所完成之救恩宣扬给万世周知。

3. 使徒保罗就是**「按着神我们救主的命令」**,接受了这传扬的责任。在此,**「神我们救主」**将神与救 主混称的用法,是表示神与救主之合一;救主就是神,神就是我们的救主(见提前2:3:4:10)。

二. 受书人(1:4)

4 「真儿子」,参提前1:2之注解,按林前9:5;7:8,25,26看来,保罗为基督的缘故没有成立家室;但他却把全副心思放在主的群羊身上。虽然被称为他「真儿子」的,只有提摩太、提多、阿尼西母等;但实际上,不论哥林多教会(林前4:15)、加拉太的众教会(加4:19)、或是帖撒罗尼迦教会(帖2:7),可以说凡他所设立的教会,他都把他们看作自己的儿女。年老的保罗,不论对同工或信徒,都存父母的心肠。

问题讨论

保罗与提多之关系既亲如父子,为什么在本书开諯还要说那么长的自荐的话? 试从保罗之自荐语中,说明保罗怎样尽其使徒之职份?

圣经中被称为保罗福音儿子的共有几人?

第二段 长老的设立(1:5-9)

一.设立长老的吩咐(1:5)

5 革哩底是地中海之大岛。保罗在三次游行布道的行程中并未经过革哩底,只在赴罗马的途中经过该岛;但那时保罗是带着囚犯的身份去的,不可能在革哩底有什么工作。所以本节所说的「从前」不会是指很久以前,大概是保罗在罗马第一次下狱获释之后,回去亚西亚与马其顿等地探望教会时(参腓2:23-24;提前1:3;3:14;提后4:13,20);途中经过革哩底,在那里作了很好的工作,且留下提多处理善后的事工,并设立长老;他自己则继续前行。3:12保罗嘱咐他要「赶紧往尼哥波立去见我」,尼哥波立是在马其顿西南端的一座城。此时保罗可能正在往马其顿途中,其后;在保罗写提摩太后书时,提多又从罗马被打发到挞马太去(提后4:10)。

「在各城设立长老」,可见长老是属「各城」、「各教会」的(徒14:23)。但「在各城设立长老」 这话,不够作为「长老」只许属「各城」的根据,因这话也可解作那些长老无法兼顾各城。

「**照我所吩咐的设立长老**」,可见如何设立长老,使徒已有原则给了提多。下文就是这些原则的重提。 可能保罗已在口头上指导过提多,但恐怕教会众信徒或有对提多选立长老之资格嫌过严的,所以保罗 特在书信中重申他已吩咐的,以为提多设立长老的根据。

二. 长老的家庭(1:6)

「无可指责」并非绝对完全,毫无过失之意;乃是指一般而论,没有什么可被人指责的把柄(参 提前3:2注解)。

「只作一个妇人的丈夫」,即只有一位妻子,没有立妾。有人以为本句表示作长老的,妻子死了不可续娶,此解释牵强而错误;夫妻关系只在生前,死后不论按灵性方面、或身体方面,都不再受约束。主耶稣回答撒都该人有关死后之夫妻关系时,明言在天上已无嫁娶之夫妻关系(见太22:23-30),而使徒保罗也明说:「丈夫若死了,她就脱离了丈夫的律法」(罗7:3)。且按当时社会制度而言,男人多妻是很普通的事,所以「只作一个妇人的丈夫」,很自然的应指一夫一妻而言。

[儿女也信主], 可见作长老的理应全家归主。

「**没有人告他们是放荡不服约束的**」,这「**他们**」可指长老的儿女,也可指长老本身。前者表示长老的 儿女,也当有好见证,后者表示长老本身要有好见证,与上文无可指责之意相合。

三.长老的性格与品德(1:7-8)

7节之「**监督**」*epikopov*,英译作bishop,上文5节之长老原文*presbuterous*,英译作elders。主张长老与监督不同的人,多根据此二字之不同;但本释义认为,更重要的不是这两个字的不同,乃是这两个字同在一段经文中,被当作互相通用的。如5,7;徒20:17,28,足证这是同一的职份,却有不同的名称而已。其实名称既不同,当然不同字了,就如一个人若有两个名,这两个名当然是两个不同的字,但却不能说是两个人。

「既是神的管家」有以下数要义:

- 1.「管家」不是东家,是受托代理者。
- 2. 管家不可利用职权求自己的好处,亦不当**「浪费」**主人的财物(路16:1-7);应准备向主人交账。
- 3. 管家应忠心而有见识,按时分粮(太24:45)。
- 4. 管家应通晓神的奥秘事,不怕人的论断,亦不论断人。(林前4:1-5)

「**不任性**」,即不任凭自己喜欢什么,想什么,便作什么; 乃是凡事遵从真理的约束,寻求神的喜悦。

「不暴躁」,即不容易发怒,能自制。

「**不因酒滋事**」,就是不可因饮酒而滋生事端;换言之,若饮酒至微醉,因而生事的,就不可作 长老。

「不打人」,就是连一次也没有打人之意(参提前3:3注解)。

「**不贪无义之财**」,作长老的一有贪财之心,就必不顾真理,不主持公正。这句话不是说,作长 老的不可以有钱财;乃是说不可贪财,乃因财而行不义。

「乐意接待远人」(参提前3:2注解)。

「**好善**」,与行善不同。行善者未必好善,好善者不但行善、且喜好而行;行善已成为其爱好之 一。

「庄重」,与提前3:2之「端正」,及提前3:4之「端庄」意思相近。

「**公平**」,长老既是教会领袖,必须公平待人。不偏心,不存成见,对待自己好的人和对待自己 冷淡的人,都应秉公处理所发生的问题。

「**圣洁**」,这是一切信徒应有之生活(提前2:15);长老更应当有圣洁的生活,作信徒的榜样。

「**自持**」,意即能自制,不易冲动或摇动。

四. 长老的真理造诣(1:9)

- 本节提及长老在真理方面之造诣应到何等程度,有三层要义:
 - 1. 第一层: 能坚守真理——

「真实的道理」就是指神的话是真实可信的(提前1:15;4:9)。长老自己应有清楚的认识,知道其

真实可信,而能坚守所信,不致轻易被奇异的教训引动,才不致影响信徒的信心。

2. 第二层: 能将纯正的教训劝化人——

长老要有纯正的信仰又能把纯正的教训教导人。换言之,不但明白纯正之道;且十分熟练,可 以教训人,使别人也能坚守所信之道。

3. 第三层: 能驳倒争辩的人——

所指之「**争辩**」大概指不服长老所教训之纯正真道而有的争辩,或对长老秉公处理的事不肯服从。长 老应有真理的智慧与口才,把错误的人驳倒,免得其余的信徒受影响;这「**驳倒」**亦有能使对方折服 之意,因真正之「**驳倒**」能使人心悦诚服。

问题讨论

保罗大概在什么时候把提多留在革哩底?

长老应具备何种资格(包括其家庭、品德、真理造诣)?

第三段 认识假传道的危险(1:10-16)

一. 不服约束说虚空话(1:10)

10 「许多人」,指下文那些假传道和他们的附从者;「不服约束」,指不服真理的约束;「虚空的话」, 指没有真理根据的教训(参提前1:6-7注解)。初时教会使徒们勇敢传道的结果,虽然遭受不少反 对,但显然也得着不少人归服基督。他们的工作,难免引起某些另有贪图之人的羡慕,而摹仿 或假冒使徒的工作;但他们自己既没有真理的启示和信息,只好引用世俗「虚空的话」来「欺 哄人」了。本书是与提摩太前书同时写的,二书都提到这方面的警语,可见这种假传道欺哄人 的情形,在当时颇为普遍。

「那奉割礼的,更是这样」。几乎保罗所到之处,「割礼派」也跟到那里,保罗的书信中,几乎凡在有关教义方面之辩证时,都提到割礼派之错误,并且有时用相当重的语气加以斥责(罗2:25-29;加2:3-5,11-14;5:2;腓3:2-3;西2:11)。在此说「那奉割礼的,更是这样」。其所以「更是这样」,因为割礼派的人多半知晓旧约律法(却不明福音原理),比较一般假师傅讲的更使信徒陷于迷惑。

二.错误的教导(1:11)

11 本节指出割礼派之错误动机及其影响,他们所以将不该教导的教导人,乃「因贪不义之财」。人有了贪财之心,就不会真心寻求真理,只寻求可以图利的「真理」;不顾惜听道的人是否会得造就或受亏损,只求得人喜悦,对他自己有利;其结果便「将不该教导的教导人」。

「**败坏人的全家**」原文及英译圣经均无「**人的**」二字,而「**家**」却是多数式的,此节N.A.S.B.译作: who must be silenced because they are upsetting whole families teaching,注意"whole families" 必是指神的各教会的全家; 所以这里不是特指他们的教导败坏某一个家庭,乃是指全教会的各家。

「**这些人的口总要堵住**」,就是要用真理确切地指出其错误与动机,使他们不能再有什么机会用错误的 教训败坏人。

- 三.如何教导革哩底信徒(1:12-14)
- 1. 认识革哩底人的性格(1:12)

12 革哩底人在性格上的软弱就是**「常说谎话,乃是恶兽,又馋又懒**」,这是革哩底本地一个先知的见证;保罗又证明**「这个见证是真的**」。人类犯罪之后,在**「性格」**或习惯上,常与圣经真道的要求相反,各地方的人又各有其特别的性格,使他们在真道上受阻碍。神的工人应当认识各种不同民族的性格,和各种不同个人的性格,然后才知道如何引导他们。

2. 要严严责备使他们在真道上纯全(1:13)

13 注意:保罗不是叫提多了解革哩底人常说谎,又懒惰的性格之后,便迁就他们的习惯,容许他们继续说谎、懒惰;乃是要他「**严严的责备他们,使他们在真道上纯全无疵**」。我们要了解人的性格,并非要包庇姑息罪恶;我们的目的是要从了解人的性格上着手,使他们离开恶习,归服真道。

为什么保罗要提多**「严严的责备」**那些信徒?为什么不叫他温温和和的教导他们,像他教导提摩太那样,**「要温温和和的待众人,善于教导**」呢(提后2:24)?显然以弗所教会与革哩底教会情形不同,他们的情形已经到了需要**「严严责备**」的程度;也可能这些人的性格,**「温温和和**」地劝告不发生效用,**「严严责备**」却很有效果。总之,传道人在不同的环境对付不同的人物,随时都要靠主用适当的方法引人离开罪恶,以在真道上纯全无疵。

3. 要使信徒知道拒绝异端(1:14)

14 防止异端扰乱教会最有效的方法,是使信徒根本不听他们的讲论。在此所指的「**不听**」,不是指不跑到传异端之人那里去听,乃是指当有传异端的人潜入教会,在信徒之间讲说他们的教训时「**不听**」。换言之,各个信徒应知道拒绝传异端者的教训,不让他们有机会「**说服**」自己。「**犹太人荒渺的言语**」,参提前1:4注解。

「**离弃真道之人的诫命**」,这等离弃真道之人,就是那些离弃了救恩真理的人。他们可能就是上文10节所提,「**那奉割礼的**」人;或是他们的同路人。他们不但自己不接受救赎之恩,还大胆地自行编订诫命,叫人遵守;似乎是模仿使徒们所作的(徒15:29;16:4)。在此保罗教导提多,要使信徒拒绝这些人的诫命。 四.天良的污秽与悖逆(1:15-16)

15 为什么保罗提起「**凡物**」的洁净问题呢?相信与上句的「**离弃真道之人的诫命**」有关。大概那些人所教导信徒守的诫命与食物之洁净与否有关。他们不明白律法与恩典之关系;又没有真理的信息可传;却又想在信徒中贪图利益(见1:11),只好把旧约的律法搬出来,叫信徒遵守。正如上文所说的:「**将不该教导的教导人**」。

「凡物都洁净」(此「物」应是指食物),这点与主耶稣的教训相合(太15:11,17-19;可7:15-23); 又与彼得在异象中,神对他所说的话亦相合——「神所洁净的,你不可当作俗物」(徒 10:14-16;11:4-10)。

真正叫人污濊的不是「物」,乃是人邪恶的心,和不肯信赖神恩典的心。所以保罗说:「在污秽和不信的人,甚么都不洁净,连心地和天良都污秽了」。为着贪图自己的利益,便不理会所教训人的是否会败坏人的灵性;这就是贪图不义之财,丧尽天良的心。

16 本节很清楚地说明,教会中的假师傅只有知识和口头上的承认,却没有生命;在此所说:「本是可憎恶的,是悖逆的······是可废弃的」,证明他们没有生命。圣经中「可憎的」与「悖逆的」都

是指灭亡的罪人(太24:15;启20:1-8;弗2:2;5:6;西3:6); 所有的假师傅、假传道也都是只有属灵真理的知识,却没有真正的重生得救(参拙作**《新约书信读经讲义》**彼得后书2章注解)。

虽然这些人自己**「说是认识神」**,但我们却并非无法辨认出来;因为他们的「**行事却和祂相背」**。这「他 **们**」指这些假师傅自己,他们行事否定了自己所说的,且装满了各样伪装的善义,其实证明他们是「**可 废弃的**」。

问题讨论

什么是1:10所说的**「虚空话**」?

提摩太前书有无相似的教训?

与割礼派之教训有无关系?

试按1:11指出割礼派之错误及其影响?

为什么保罗要提多严严责备革哩底人?

防阻异端最有效的方法是什么?

为什么保罗在1:15忽然论及食物之洁与不洁的问题?

按1:16看来,当时的假师傅是否已经得救的人?—— 陈终道《新约书信读经讲义》

提多书第二章

第四段 如何传讲纯正道理(2:1-15)

- 一,如何教导老年人(2:1-5)
- 1. 纯正的道(2:1)
- 2 虽然那些假师傅为着贪图不义之财,不择手段地求人的喜欢,讲不该讲的教训;但提多「总要」 讲那合乎纯正的道理。虽然在未世的时候,「人必厌烦纯正的道理;耳朵发痒,就随从自己的情 欲,增添好些师傅,并且掩耳不听真道,偏向荒渺的言语」(提后4:3-4)。但忠心的神仆决不可 因为怕被人厌烦,便不传讲纯正的道理;必须按照人灵性的益处而传道。

「纯正」原文*hugiainousee(i)*,在此有使人健康(being healthy)之意。此字在路7:10译作「好」(「已经好了」),路15:27译作「无灾无病」;在教牧书信中,多半译作「纯正」(提前6:3;提后1:13;多1:9;2:1);在提前1:10译作「正道」;提后4:3译作「真道」;提多1:13译作「纯正无疵」,下文第2节则译作「纯全无疵」。总之,传道人应用「纯净灵奶」喂养主的群羊,使他们「因此渐长」而生命成熟。

2. 老年人(2:2)

2 值得注意的是,在此劝告的各项品德,似乎都是老年人理当有的。老年人当然比较少年人有节制、端庄、自守;同时在信心、爱心、忍耐上也更为长进。但正因为这样,可能有些老年人因为自己老了,以为比少年人更有长进了,就忽略了老年人应有之操守;倚老卖老,不知节制,以自己所经历过的为足,停止了长进。所以要在这方面提醒他们,使他们「**纯全无疵**」。

3. 老年妇人(2:3)

本节首句原文有「**照样**」(*ho{sautos*)未译出,新旧库译本则有两个字,即「**又照样劝**」。这「**照样**」把上节劝老年男人与劝老年妇人的话连系起来,表示两节对老年男人或妇人都同样适合; 不过上节偏重老年男人,本节则较偏重老年妇人。

「举止行动要恭敬」,恭敬之原文字根*hieroprepeis*,由*hietos*「圣」与*prepiei*「**合宜**」二字合成,即「**宜于圣的**」。在英希对照圣经之英译作holiness,此字全新约只用过这一次,所以此「恭敬」是对神敬虔,对人端庄之态度,不是指晚辈恭敬长辈那种意思。

「**谗言**」就是一些没有什么根据的诽谤话。当时的老年妇人,受教育的程度不高,闲来无事, 很容易听信流言,便诽谤中伤他人。

「不给酒作奴仆」,大概当时有些老妇好酒,所以有此吩咐。「将善道教训人」,「善道」新旧库译本作「善德」,英译作 good things。大概不是指道理方面的事,乃是指一般生活上的善行善德。

4. 老妇与少妇(2:4-5)

4-5 注意4节开头「好指教」的「好」字,它的意思表示,老年妇人自己先有了3节的各种品德,这样才可以指教家中少年的妇女如何爱丈夫、爱儿女,遵守妇道,料理家务,作个贤妻良母。这两节圣经所注重的是少年妇人的品德,这些都是属于家庭方面的责任,至于「顺服自己的丈夫」更是圣经一贯之教训(参彼前3:1-6;弗5:22-23;提前2:9-15之注解);因为当时的社会制度如此。福音所到之处,妇女们知道在基督里不分男女,都是神儿女的真理;因而可能忽略了她们在家庭应负之责任。以为男女的平等是职责的相等,因这种误解而轻忽了妇女对家庭的责任,以致徒然引起教外人对福音的误会,使「神的道理被毁谤」。

时至今日,许多妇女同样误解男女平等之意义,以平等看为职责的相同。神按男女天赋之特长,给男女各有应尽之本分,不是人的学说所能改变的。世人虽然可以号召妇女离开家庭的岗位,争取和男人一样,却无法使男人和女人分担生育儿女的责任;也无法使男人像女人那样温柔地善于乳养婴孩,处理家务。女人放弃自己责任的结果,家庭产生了更多没有教养的孩子,更多不和睦的夫妇,社会也增加了更多的少年罪犯……。世人虽然有自由拒绝遵照神对家庭安排的秩序,却无法获得照着圣经的教训所建立之家庭的和谐与平安。

二. 如何劝导少年人(2:6-8)

1. 少年人应有的品德(2:6-7)

6-7 怎样劝少年人谨守呢?

保罗叫提多自己「**凡事要显出善行的榜样**」来;少年人最留心他们的长辈是否言行一致,所以要劝少年人必须有好榜样,单凭口头的教导并不能够使他们折服。

少年人情感易冲动,缺乏自制力和判断力,所以要劝他**「谨守」**,但提多自己必须在**「教训上正直端庄**」, 不存偏见,公正坦直,不轻浮,才可以领导少年人在灵性上长进。

2. 提多应有的榜样(2:8)

8 「**言语纯全**」,保罗对提摩太也有相似的教导(提前4:12)。提多虽然是年轻传道人,仍不可以自己年轻原谅自己。传道人主要的职事是为神说话,所以我们的嘴唇必要洁净。「**纯全**」原文*hugiee*,是「**健康**」的意思。说话怎样说得健康呢?就是所说的话,不但声音和意义表达得清楚;话语

的内容亦需纯正健全、合宜得体、与真理吻合。

「无可指责」,指上句言语上之无可指责,可作为上句「**言语纯全**」之注解。雅3:2说:「若有人 在话语上没有过失,他就是完全人」。因为在话语上完全的人,也必在生活上完全了。

「叫那反对的人,既无处可说我们的不是,便自觉羞愧」。在此注意:

- 1. 忠心的传道人和一切敬虔度日的信徒,都必会招惹人的嫉恨反对;所以我们应当随时准备受人的反对,且要把人的反对看作是分内的事,不以为怪(彼前4:12)。
- 2. 怎样应付人的反对?最好的方法不是用申辩或反击,乃是用真实而圣洁的生活见证来答复。 对方既发现他们所挑剔的与事实不符,「**便自觉羞愧」**。
- 3.这里的教训与使徒彼得的教训极为相似。彼得劝勉信徒如何应付人的毁谤也说过类似的话——「存着无亏的良心,叫你们在何事上被毁谤,就在何事上可以叫那诬赖你们在基督里有好品行的人自觉羞愧」(彼前3:16)。可见使徒们的教训都是同感一灵的,虽然教训的对象和背景不同,但应付黑暗权势攻击的原则总是一样。

三. 如何劝导作仆人的(2:9-10)

- 9 福音的真道,不但使妇女的地位在基督里与弟兄相同,也使许多作奴仆的在基督里享受平等。 使徒保罗视腓利门之奴仆阿尼西母如同自己的儿子,又劝腓利门要接纳他如弟兄(参**《新约书 信读经讲义》**腓利门书注解),且他又劝导作主人的应善待仆人(弗6:9;西4:1)。可见福音真道如 何使作仆人的得着厚待,那只是主人方面的本分,站在仆人方面,则应当**「顺服自己的主人, 凡事讨他的喜欢,不可顶撞他」**(参彼前2:18-19注解)。
- 10 「**不可私拿东西**」,特别提及这一点,因为它是一般作仆人的最易犯的罪。「**私拿**」表示在主人不见不知的情形下拿了去,这就是不忠诚。基督徒仆人应当显为忠诚,好叫主的名和主的道得着「**尊荣**」;这句亦适用于在机关办事的职员,不应「**私拿**」公物归为己用。在今日的世代中,最缺少的是「忠诚」的人,基督徒若能在职责上忠诚,必能叫主的名得着荣耀。

四. 如何劝导众人(2:11-15)

- 1. 应指明神救人的目的(2:11-12)
- 11 **「因为**」连接上文,解释信徒们,不论年老长者、家中主妇或仆人,为甚么都应当**「凡事尊荣我们救主神的道**」,就是因为神救众人的恩典已经显明出来。神的救恩既为救**「众人」**,此救众人的旨意既已显明,则一切信徒都当各尽本分,将自己已经蒙恩的见证显在人前,使各阶层的众人也都可以认识神的救恩,这样就是遵行神的旨意,不辜负祂的恩典了。
- 12 试将本节经文与上节比较,可知蒙救赎者在生活上应有的改变是甚么。这恩典不但不是叫人可以随意犯罪;反倒是叫我们过敬虔的生活。这种敬虔生活,乃是不论那一阶层的信徒(家主或仆人等),都应当有的生活。

「除去不敬虔的心」,在圣经中不敬虔的意思就是不信与不义。如彼后2章论挪亚时代,与所多 玛、蛾摩拉之时代,都被称为「不敬虔的时代」(彼后2:5-6); 而那位仅仅得救的「义人」罗得 却被称为「敬虔的人」(彼后2:7-9)。今日的世代正像挪亚的日子那样(太24:37-39), 是不敬虔的 世代。神的救恩在这世代显明出来,是要叫我们蒙恩的人除去不敬虔的心,与不信不义的人分 别出来。

「和世俗的情欲」,使徒约翰亦将情欲与世界相提并论说:「这世界和其上的情欲」(约一2:17),情欲的事是属于这世界的;在此所谓「世俗的情欲」也是同一回事。「情欲」在圣经中的用法有时指旧生命中的坏倾向,如加5:17「……情欲和圣灵相争」,故又称为「肉体的情欲」,或「肉体邪情私欲」(加5:16-24);但有时却被当作是属世界的坏事,如上文所引约一2:17的话。它一方面指人旧生命的败坏,因世人既都属情欲,各种情欲的事成了世人的习惯和风俗,形成一种普通的风气;于是另一方面,它又成了一种诱惑人的「环境」,使人里面的坏倾向更容易接受外面的试探,所以「情欲」又被称为「世俗的情欲」。

「世俗的情欲」包括些什么事呢?加5:19-20告诉我们:「情欲的事,都是显而易见的;就如奸淫、污秽、邪荡、拜偶像、邪术、仇恨、争竞、忌恨、恼怒、结党、纷争、异端、嫉妒、醉酒、荒宴等类,我从前告诉你们,现在又告诉你们,行这样事的人,必不能承受神的国」。

「**在今世自守,公义敬虔度日**」。上文是消极方面,应除去不敬虔的心和世俗的情欲,下半节则指积极方面要留意的事,使徒特别提及三件:

1. 「自守」

包括个人的灵性,信仰上的纯全,生活上的圣别,能守住自己的岗位,不因试探跌倒。

2. [公义]

自守注重对己,公义注重待人与处事方面。这不是要我们用严厉或审判官的态度处事待人;乃 是要我们不苟且徇情,不屈枉正直,站在真理一边,不畏人的权势,公正不偏袒地处事待人。

3. 「敬虔度日」

本节两次提及「**敬虔」**,可见敬虔生活是使徒所强调的。在今日教会日趋世俗化的倾向中,讥讽「**敬虔」** 的言论,不但出诸不信者的口中;也常出诸教内人的口中。这是因为假敬虔的人日多,以敬虔为得利 之门径的人也混杂在教会中;以致许多人不明白也不重视敬虔的生活。我们的责任是把「**敬虔」**生活 的真谛活出来,引领已经信主的人,存敬畏神的心生活。

2. 应等候基督的显现(2:13-14)

13 本节的主要教训是要信徒等候主的再来;「所盼望的福」就是主再来时所要带来的福(彼前1:13)。 因为罪得赦免和生活上得主看顾之福是今生已得着,或继续享用的;基督再来时我们身体的改变、荣耀的赏赐并与主永远同在的福则是今生所未得,只是「等候」、「盼望」得着的。

「并等候至大的神,和我们救主耶稣基督……」注意中文圣经小字「或作无和字」,表示有些古卷是没有和字的,而再次称救主基督为神。这里多次直接将神与救主同称(参见1:3;2:10;3:4;参提前1:1;2:3),系本书之特色之一;可见基督与神合一,且证明基督就是神。

14 本节继续13节的意思,劝勉信徒等候主来。上节是论等候主来的福,本节则解明所等候的主基督曾为我们作了些甚么?对我们有甚么要求?

「他为我们舍了自己,要赎我们脱离一切罪恶」,本句中的「要赎」不是指时间上祂还未赎(赎罪之功 祂已作成);乃是指祂「舍了自己」之目的是「要赎」我们脱离一切的罪。在此,使徒强调祂救赎之目 的,既是要救我们脱离一切罪;这样,就当洁净自己作准备,「热心为善」等候祂的日子,才不致辜负 祂的恩典。

- 3. 小结: 应善用属灵的权柄(2:15)
- 15 中文新旧库译本:「这些事你要用一切的权柄去讲明,劝戒人,责备人,不要让甚么人轻看你。」 保罗提醒提多不但在责备人的时候,要用权柄;讲明各等真理的教训和劝戒人的时候也要用权 柄。

「要用一切的权柄」,就是尽用他所有权柄的意思。这权柄是甚么权柄?圣经未说明;表示那是无须说明的。神仆人所有的,当然不是今世权位之权柄,乃是属灵的权柄,真理的权柄。一个人常被所圣灵充满,顺服神的旨意,就有属灵的权柄(参徒13:9-12);若能通达真理,常从神那里得着真理的信息,就有真理的权柄。一个教会牧者,在属灵的事上理当是「专家」,具有权威,若生活上有好见证,这牧者身份的权威就能受到信徒的尊重。保罗在此,叫提多用一切的权柄劝戒人、责备人。一方面固然显示革哩底信徒之「不服约束」(多1:10),已到了必须用权柄来对付的程度;另一方面亦等于提醒提多,怎样方可以叫人不小看他年轻,而具有属灵的权柄。就是要常常保持被圣灵充满,常常顺从神的旨意,常常领受神的信息,以及常常表现美好的生活见证。

问题讨论

为什么末世时代忠心神仆更当讲纯正的道理? 「纯正」原文是什么意思?

怎样劝告老年男人? 劝告老年妇人和男人有何不同之处?

圣经要求少年妇人应表现之品德是什么?是否不合时代?

保罗教导提多劝导少年人之主要秘诀是什么?

怎样应付反对自己的人?

仆人应如何对待主人?

神救人之恩典既显明,我等应如何度日?

请注意本书及提摩太前书有什么经文将神与救主合称?

保罗要提多用权柄讲解真理,责备人,不叫人看轻,其真正意义是什么?—— 陈终道《新约书信读经 讲义》

提多书第三章

第五段 信徒应有的品行(3:1-11)

一.奉公守法(3:1)

【 保罗对罗马教会的信徒,也同样地教训他们要服地上政府的权柄(罗13:1-4);因为没有权柄不是出于神的,抗拒掌权的就是抗拒神。但注意本节末句「**豫备行各样的善事**」。在圣经中「**豫备行各样的善事**」,是指神所要我们行的善,亦即遵行神的旨意(参弗2:10;提后2:21;3:12-17)。所以「**顺服作官的,掌权的**」,是以那些官和掌权者都是按公正行善,不抗拒神的人而论。倘若政府的命令使我们背弃信仰,则依照使徒和许多古圣徒们的榜样,「**顺从神不顺从人是应当的**」(徒

5:29)。

使徒彼得的书信中亦有相似的教训——「**你们为主的缘故,要顺服人的一切制度,或是在上的君王,或是君王所派罚恶善的臣宰」**(彼前2:13-14)。注意:「**为主的缘故」**是整个教训的关键;换言之,只要能叫主的名被人信服,得着荣耀,对主福音的见证有利,信徒就应尽量顺服人的一切制度,在国家社会中,成为一个奉公守法的公民。帮助社会的安宁进步,这也是信徒应有之本分。

二. 柔和待人(3:2)

2 「**毁谤」**就是说别人的坏话,使人受亏损。基督徒无论对谁都不可说人的坏话,自己喜欢的人 固然不说,就是自己不喜欢的人也不应当说,乃应随时说造就人的好话(弗4:29)。

「**不要争竞**」,毁谤与争竞有关。为着要使自己显得比别人好,往往除了尽量显露自己之外,还要把别人说坏了;所以毁谤和争竞总是连在一起的。

「争竞」就是不等候神的高举,要自己高举自己(参诗75:5-7;彼前5:6)。

「总要和平」,和平是圣灵的果子之一(加5:22)。我们所传的福音被称为「和平的福音」(弗2:17),每一个已经与神和好了的人,也都有责任劝人与神和好(林后5:18-19),所以不论别人怎样争权夺利,神的儿子「总要和平」。

「向众人大显温柔」。真正的温柔不是只在某一两个人跟前显得温柔;乃是向「众人」都显得温柔,那才是圣灵所结果子之「温柔」。主耶稣说:「我心里柔和谦卑」(太11:29),所以温柔的信徒是像主的信徒。

三. 圣灵的更新(3:3-7)

这几节把信徒未重生之前与重生之后的情形作一比较。说明信徒不该像未重生前那样过着各种罪恶的 生活;乃当表现神儿女的美好见证。不论对政府,对一般人,都应当如上文所说的,晓得行各样善事, 不与人争竞。这样才不辜负神藉圣灵重生我们的恩典,也才足以显示我们是有永生盼望的属神后嗣。

1. 重生之前的景况(3:3)

3 保罗追述已往未信主的情形。在此共提及九项:

1. 「无知 |

指对神的事愚昧无知,对于永死的痛苦与永生的福乐全无感觉。

2. 「悖逆 |

指不服真理、背叛神。不信的人被称为「悖逆之子」(参弗2:2),心中有邪灵运行。

3.「受迷惑」

受罪恶、各种今世虚荣,以及假宗教的迷惑。

4.「服事各样的私欲」

未信主之前作各样私欲的奴仆。奔波劳碌,竭尽心思才智,不过为满足肚腹、男女、争名贪利······等各样的私欲,整个人生变成服事私欲的人生。

5. 「宴乐」

按新旧库译本,及英希对照本之英译,此**「宴乐」**应与上面私欲连在一起——**「各样私欲和宴 乐的奴才」**。

6. 「恶毒」

圣经小字作「阴毒」,指深藏不露之毒计,暗中害人。

7.「嫉妒的心」

就是不愿意看见别人比自己好的心。有嫉妒的心,就必然会暗中设法陷害自己所嫉妒的人,如 扫罗之对大卫(参看撒上18:6-30)。

8. 「是可恨的」

即可恶的。我们本来是值得人憎恨的。

9. 「彼此相恨」

不但自己本身可恨,且彼此相处时,又互相恨恶。根本原因在我们的生命已经败坏。

2. 神恩慈显明的时候(3:4)

4 本节表示,神我们救主要拯救我们的恩慈,早已蕴藏在祂心中;但却照祂的时候逐渐显明出来。 对于整个人类救赎计划之实施,神有祂的时候(参加3:23-24;4:4-6);对于每一个灵魂的拯救,神也有祂 的时候,到了祂的时候,**「祂便救了我们**」(多3:5)。

3. 重生的洗(3:5-6)

5 本节提及神的拯救有两个要点:

1. 衪为什么救我们?

不是因我们有什么好,乃是因祂自己的怜悯。意思与弗2:8-9相同:「**你们得救是本乎恩,也因着信,这并不是出于自己:乃是神所赐的:也不是出于行为,免得有人自夸**」。

2. 祂怎样救我们?

「借着重生的洗,和圣灵的更新」。

「重生的洗」是什么洗?

这一定不是水洗。重生是圣灵的工作,就是从圣灵而生(参考约3:6-8)。水洗并无除罪的功效,只求在神面前有无愧的良心(彼前3:21)。约3:5的「水和圣灵生」之「水」应指神的道而非洗礼。彼前1:23说:「你们蒙了重生……是藉神活泼常存的道」。可见约3:5之水实即象征「道」(参雅1:18)。这「重生的洗」应指信徒重生得救时受圣灵的经历而说。基督由圣灵道成肉身(这是一个奥秘),教会亦因圣灵的洗而成为基督的身体。教会是基督的身体,也是一个奥秘(弗5:30-32)——「都从一位圣灵受洗,成了一个身体」(林前12:13)。按身体的教会而论,是在五旬节时因圣灵的洗而诞生;按信徒个人来说,是重生时受圣灵的经历,也就是灵洗的经历,使他们成为那已经诞生了的奥秘「身体」的一部份(有关圣灵的洗请参阅拙作《圣灵的工作》)。

「**和圣灵的更新**」。圣灵重生了信徒,因而生命首次更新,成为新造的人(林后5:17);且又住在信徒心中,使他们的心灵意念都继续获得更新、变化(罗12:2),能以明白神的旨意。

[6 「**厚厚浇灌**」就是很丰富地赐下。**「浇灌**」原文字根*ekcheo(*,就是**「倾倒」**,「**流出**」的意思。在路5:37被译作「**漏出**」,约2:15译作「**倒出**」,罗5:5译作「**浇灌**」。「**厚厚浇灌**」只是形容神所赐恩膏之丰厚,如膏油倾下来那样;但无理由表示,这是指信徒对领受圣灵方面之另一种特殊经历说的;也不能因此便推想圣灵只是一种流质。「**身上**」不应被强调为身体上,它的实际意

义是指临到我们这个人。

4. 永生的盼望(3:7)

本节继续第5节的意思。祂照祂的怜悯藉圣灵重生我们,为叫我们因祂的恩称义。「**重生**」就是得着永生神的生命。主耶稣说重生是由圣灵而生(约3:3-5),但圣灵所生的是什么生命? 主在约2:15(即该论题之结语)说「**使一切信祂的都得永生**」。这永生之生命全然是出于神的恩和人的信,不是「**我们自己所行的义**」所能得着的;故本节下半「**可以凭着永生的盼望成为后嗣**」,就是可以成为有权承受神属灵产业之儿女的意思。

「**永生的盼望**」,永生是我们信的人所已经得着的(约5:24)。何以又称为盼望?这盼望是否表示「**永生**」 尚未得着?不是。虽然我们现今已经得着永生的生命,却还未实际进入永生之境界中,乃是仍在物质 的世界活着;所以在永世中永生所能享用的福分,对我们来说仍是一种盼望。

四. 留心作美事(3:8)

在教牧书信中,保罗常提及**「这话是可信的」**(提前1:15;3:1;提前4:9;提后2:13)。晚年的保罗,愈 多经历救恩的真道,愈觉其真实可信;因而在言谈之中,不知不觉有这种感叹。另一方面,这 句话似乎暗示当时的教会对于纯正之真道,已渐感厌烦,而不深切地感到它的可信;因而使徒 一再地提醒我们**「这话是可信的」**。

「我也愿你把这些事,切切实实的讲明」,怎能切切实实把真道讲明?必须自己先信得十分真切确实。「这些事」,当然是指该章1-7节的教训;正如2:15的「这些事」是指上文的教训一样。 把真理的道切实讲明的结果,可使那些「已经信神的人留心作正经事」。基督徒若因信靠神而不

务正业、不好好作工,将完全误解了圣经真理的结果。他们若明白真理必然会殷勤作工,不求人的济助,保罗对帖撒罗尼迦的信徒也有类似的教训(参帖后3:7-12)。

但「**作正经的事」**,圣经小字作「**留心行善**」。中文新旧库译本作「**留心爱护维持各样善工**」,K.J.V.作 might be careful to maintain good works,与英希对照之圣经相同。是则所谓「**留心作正经事**」,不是指普 通事,乃是留心作主的圣工。

五. 远离背道者(3:9-11)

1. 要远离的事(3:9)

9 在提前1:4;6:4,20;保罗对提摩太亦有类似的吩咐。犹太人一向重视家谱之探究,以显示自己先祖之光荣。革哩底教会似乎亦遭遇以弗所教会相似的传异端者,因此他们对律法与恩典多半弄不清楚;再加上些犹太人特有的夸口和偏见,以致常引起各种「辩论」、「分争」和「争竞」。这些事对信徒,不论在真理、知识或灵性方面,都是无益的(详参提前1:3-4注解)。

2. 要远离的人(3:10-11)

- 10 第10节**「弃绝」**的原文*paraiteomai*,由*para*(在旁)及*aiteo{*(求)二字合成,是拒绝、请辞、避免的意思。在路14:18译作**「请(准我)辞了」**。在徒25:11及提前5:11译作**「辞」**,提前4:7;提后2:23; 来12:25均译作**「弃绝」**。来12:19则译作**「求」**(entreat)。
- 11 第11节之**「背道」**,原文*ektrepho{*,由*ek*(出)与*strepho{*(转)二字合成,新约只用过五次,有转 出,转弃,转离等意。在提前1:6译作**「偏离」**,提前5:15译作**「转去」**,提前6:20译作**「躲避」**,提后4:4

译作「偏向」,来12:13译作「歪脚」;只有本节译作「背道」,语气似乎译得太重。这些分门结党的人, 尚未能与「**离道反教**」之人同列,乃是「**犯了罪,自己明知不是还是去作**」的人。对于这等人应当推 「辞」他,其意大概指应拒绝和他们合作,不许他们参与圣工活动,或对他们请求的帮助予以推辞。

问题讨论

圣经教训信徒当顺从掌权者有无范围,有何其他类似教训?

毁谤与争竞有何关系?信徒当如何待人?

信徒未重生之前的景况如何?

什么是重生的洗和圣灵的更新?

「浇灌」在圣经中还有什么其他译法?圣灵只是一种流质吗?

「永生的盼望」这句是否表示信徒还未得永生?

怎样把真道切实讲明?

保罗要我们远离什么事? 什么人? 何故?

保罗为什么要提多弃绝分门结党的人?

第六段 最后的嘱咐(3:12-15)

- 一. 速到尼波哥立(3:12)
- 12 「**亚提马」**(Artemas),圣经他处未有提及他的事,其名字的意思是「**底米丢女神所赐的**」。看来 在他还未信主之前,是拜偶像的,也许在保罗于以弗所布道时才信主的(参徒19章全)。

「推基古」,保罗第二次游行布道回程时,他的名字列于保罗的同工之中(徒20:1-6)。保罗第一次在罗马下监时,他就曾受命把以弗所书及歌罗西书带给小亚细亚教会;而保罗的第二次在罗马下监,他仍是保罗的忠心同工,并受打发到以弗所接替提摩太的工作,好让提摩太可以赶到罗马与保罗相见。(见提后4:12)

在此说:「我打发亚提马,或是推基古」,看来保罗已打发亚提马去革哩底;故提后4:12中,推基 古才被打发到以弗所。

「你要赶紧往尼哥波立去见我」。尼哥波立是马其顿西南方的一个海口,靠近亚该亚。此时保罗似在前往马其顿途中,所以要提多赶紧到尼哥波立与他相会。按提后4:19-21的记载,大概保罗在尼哥波立与提多相会,即一同继续南下至哥林多,又转往米利都,准备去以弗所与提摩太会面(提前3:14);但在未到以弗所之前,即再度被捕,交回罗马狱中。其时保罗知道自己殉道期近,便写了提摩太后书,并重新打发同工至各工场。

- 二.为亚波罗送行(3:13-14)
- 13 注意本节末句「叫他们没有缺乏」,说明了为什么保罗要提多为律师西纳和亚波罗送行的原因。 其意是要提多留意他们的需用,在送行时顾念到他们行程中的费用,不叫他们缺乏;注意,保 罗叫一个传道人顾念一个律师,叫他没有缺乏。
- 14 此节在新旧库译本中译作**「连我们的人,也要为着诸般的需用,学习实行维持各样的善工**」。 这样14节是与13节紧连的,它不是指一般信徒要学习正经事,预备所需用的;乃是指保罗的同工们,在 工作上,要学习信靠神,以维持工作的需要。神的工人不但要学习为自己的生活信靠神;也要学习为

工作的需用信靠神,才不致于不结果子。

三. 问安与祝祷(3:15)

15 全节比较特别的是「**请代问那些因有信心爱我们的人安**」。这是所有保罗书信中没有用过的。这句话与约一5:1:「**凡信耶稣是基督的······也必爱从神生的**」,意思十分接近。信心是爱心的根基(弗3:17),信徒所以爱主的仆人,是因为从他们所传的道中得着信心,领略了基督的爱,所以才会爱从神而生的人。保罗这句话,似乎暗示有些人虽然也装着爱他们的样子,却不是真心爱他们。那些人并非被主所感动,因爱主而爱主的仆人,乃是分门结党另有企图。所以这句话把问安的祝祷的范围缩小了,只对信徒而发,并不包括传异端者在内。

问题讨论

尼哥波立在什么地方?保罗与提多会合后准备到那里? 保罗叫提多要顾念律师西纳和亚波罗,叫他们没有缺乏。有何要训? 本书之祝祷语中有什么特别的句子?—— 陈终道《新约书信读经讲义》